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长方集团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南昌光谷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昌光谷”）关于其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银行”）诉讼进展的通知，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诉讼的基本情况

南昌光谷等方与江西银行存在借款合同纠纷，江西银行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而后南昌光谷与江西银行及其他案件当事人签订了《调解协议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及其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87）。

二、诉讼的进展情况

南昌光谷于近日收到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（2022）赣 0113 执 6946 号，因南昌光谷等方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认的义务，法院裁定拍卖南昌光谷名下所持有的长方集团 39,812,741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份 5.04%）以清偿债务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诉讼进展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南昌光谷直接持有公司 118,290,826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份 14.97%），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持有公司 46,766,123 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份 5.92%），合计拥有可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165,056,949 股（占公司总股份 20.89%），根据法院判决结果，本

次将被拍卖的 39,812,741 股股份仅占公司总股份 5.04%，对公司控制权稳定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督促控股股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30日